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发出，并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上午 10:00 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顾清董事长主持，应参会董事五名，实际参会董事五名。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及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全资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英光电”）与苏州诺尔智显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诺尔智显”）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奥英光电以 1,200 万元购买诺尔智显持有的苏州奥英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10% 股权。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之《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对此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2、《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增加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殷彤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申请调增借款额度至不超过 4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之《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增加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对此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日